

新竹縣政府112年12月辦理政策宣導之執行情形表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主題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金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單位	備註
新竹縣政府	刊登縣府施政廣告文宣案	平面媒體	112.11.3	75,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媒體事務	新聞處媒體事務科	
新竹縣政府	東興圳光藝節廣告文宣案	平面媒體	112.12.15	30,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媒體事務	新聞處媒體事務科	
新竹縣政府	東興圳光藝節廣告文宣案	網路媒體	112.12.15-112.12.28	100,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媒體事務	新聞處媒體事務科	
新竹縣政府	宣導建築與環境共生之美	平面媒體	112.12.26	98,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媒體事務	新聞處媒體事務科	
新竹縣政府	縣政成果發表廣告文宣案	平面媒體	112.12.25	98,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轉播站維護	新聞處媒體事務科	
新竹縣政府	縣長就職5周年廣告文宣案	平面媒體	112.12.28	98,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新聞行政	新聞處媒體事務科	
新竹縣政府	本縣冬季旅遊觀光廣告文宣案	平面媒體	112.12.15	98,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新聞行政	新聞處媒體事務科	

新竹縣政府	112 年城市行銷勞務採購案	網路媒體	112. 5. 1- 112. 10. 31	539, 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新聞行政	新聞處媒體事務科	
新竹縣政府	兩性平權宣導	廣播媒體	112. 7. 15- 112. 10. 31	50, 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新聞行政	新聞處新聞行政科	
新竹縣政府	112 年道路交通安全整合行銷案-交通安全宣導	電視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	112. 6. 30- 112. 10. 7	535, 000	公務預算	新聞業務-新聞工作-新聞行政	新聞處新聞行政科	契約金額 229 萬 5, 000 元，履約期間 112 年 6 月 30 日至 112 年 10 月 7 日，分 2 期撥付，本次撥付第 1 期款
新竹縣政府	縣長就職 5 週年系列活動網路宣傳及活動紀錄影片案	網路媒體	112. 12. 25	147, 000	公務預算	新聞處-新聞工作-新聞行政	新聞處行銷推廣科	
新竹縣政府	配合縣長就職 5 週年系列活動印製宣導手冊	平面媒體	112. 12. 25	5, 250	公務預算	新聞處-新聞工作-行銷推廣	新聞處行銷推廣科	
新竹縣政府	宣傳本縣縣政成果辦理廣告宣傳節目專訪	廣播媒體	112. 10. 27- 112. 12. 20	90, 000	公務預算	新聞處-新聞工作-行銷推廣	新聞處行銷推廣科	
新竹縣政府	行銷縣政成果辦理廣告宣傳及節目專訪	廣播媒體	112. 12. 3- 112. 12. 18	99, 000	公務預算	新聞處-新聞工作-行銷推廣	新聞處行銷推廣科	
新竹縣政府	行銷本縣縣政成果辦理廣告宣傳及節目專訪	廣播媒體	112. 4. 27、 112. 11. 29、 112. 12. 26	99, 000	公務預算	新聞處-新聞工作-行銷推廣	新聞處行銷推廣科	

新竹縣政府	行銷本縣縣政成果擬 辦理廣告宣傳及節目 專訪	廣播媒體	112.10.24- 112.12.12	90,000	公務預算	新聞處-新聞 工作-行銷推 廣	新聞處行銷推 廣科	
新竹縣政府 稅務局	稅務新聞稿	平面媒體	112.12.1- 112.12.31	1,500	公務預算	稅捐稽徵工作 -為民服務及 租稅宣導	新竹縣政府稅 務局企劃服務 科	
新竹縣政府 文化局	新竹藝文活動摺頁-新 竹縣12月份各項藝文 活動節目與資訊。	平面媒體	112.12.1- 112.12.31	39,600	公務預算	文教活動-文 教業務	新竹縣政府文 化局藝文推廣 科	
新竹縣政府 文化局	藝文手帖冬季號~竹縣 工藝:溫柔而堅定:竹 縣好女聲	平面媒體	112.12- 113.2	525,000	公務預算	文教活動-文 教業務	新竹縣政府文 化局	
新竹縣政府 環境保護局	竹縣翻轉垃圾新創局 邁向多元新契機	平面媒體	112.12.30	98,000	公務預算	環境保護工作 -一般廢棄物 防治	新竹縣政府環 境保護局一般 廢棄物防治科	
新竹縣政府 環境保護局	機車定檢 e 化宣導	廣播媒體	112.12.1- 112.12.31	10,000	新竹縣環境污 染防制基金	空氣污染防治 計畫-移動污 染源管制	新竹縣政府環 境保護局空氣 污染防制科	

填表說明：

1.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政府各機關暨公營事業、政府捐助基金百分之五十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及政府轉投資資本百分之五十以上事業，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
2. 宣導期程部分，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並針對季內刊登(播出)時間或次數填列，如112.10.1-112.12.31(涵蓋期程)；112.10.1、112.12.1(播出時間)或2次(刊登次數)。
3. 金額部分：除於四大媒體刊登及托播之費用應計入外，凡與在四大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有關之影片、動畫及圖卡之製作成本、拍攝宣導影片所租用之道具服裝及臉書宣導照片之構圖素材等內容製作經費，其相關成本應計入。
4.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基金預算，倘機關(單位)有受委託代辦或補(捐)助情形，請於預算來源填列「代辦經費」或「補捐助經費」。
5. 預算科目部分，公務預算、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工作)計畫；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收支餘絀表)3級科目(XX成本或XX費用)。
6.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所屬機關為科課室)。
7. 各機關(單位)如有公益或廠商免費回饋政策宣導等項目，請列入備註欄表達。